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SHAW BROTHERS HOLDINGS LIMITED

邵氏兄弟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53)

內幕消息

終止有關收購CMC MOON HOLDINGS LIMITED

全部已發行股本的潛在極端及關連交易

及

恢復買賣

本公告乃由邵氏兄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而作出。

背景

茲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1月21日的公告（「收購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3月11日、2026年4月10日、2026年5月8日、2026年6月8日、2026年7月30日及2026年8月28日的每月更新公告（「該等每月更新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收購事項及清洗豁免；及(ii)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2月11日及2026年6月30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延遲寄發通函的公告（「該等延遲公告」），連同收購公告及該等每月更新公告統稱「該等公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終止買賣協議

經本公司與CMC進行商業磋商，並經考慮不斷變化的市場環境及業務策略、買賣協議項下尚未達成的條件狀況以及於最後截止日期（即2026年12月31日）或之前達成該等條件的可行性後，於2026年9月18日，訂約方相互同意即時終止買賣協議。於有關終止後，本公司與CMC各自不可撤回及無條件地解除及免除對方因買賣協議產生或與之有關的任何及所有性質的申索、要求、訴訟、責任及義務。

由於買賣協議終止，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將不會進行。因此，將不再申請清洗豁免，亦不會寄發通函，且原定為批准（其中包括）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而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亦將不予召開。

董事會認為，終止買賣協議將不會對本集團現有業務、營運或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31.1(c)，除獲執行人員同意外，HoldCo或於收購事項過程中與其一致行動的任何人士，或其後與彼等當中任何人士一致行動的任何人士，均不得於本公告日期起計6個月內(a)公佈對本公司提出要約或可能提出要約；或(b)取得本公司的任何投票權，致使HoldCo或與其一致行動的人士須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提出要約。

恢復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2026年9月17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以待刊發本公告。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自2026年9月21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起恢復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買賣。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邵氏兄弟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黎瑞剛

香港，2026年9月1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董事長及非執行董事

黎瑞剛先生

執行董事

樂易玲小姐

顧炯先生

非執行董事

許濤先生，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龐鴻先生

潘國興先生

葛俊先生

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於本公告所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達致，且本公告概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